

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 20 人，实际到会 14 人，会议由董事会秘书袁嘉仪主持，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职工代表采用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决议事项如下：

与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陈夏冬女士为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陈夏冬女士的简历如下：

陈夏冬，女，1992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16 年 2 月 20 年毕业于四川农业大学计算机信息管理专业，大学专科学历。职业经历：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10 月待业；2016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采购部主管。

陈夏冬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相关要求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29 日